

社頭鄉生命禮儀管理所納骨堂申請注意事項

一、納骨堂使用費

第六公墓納骨堂部分內：〈撿骨〉【單位：元】

樓別	地下室	一樓	二樓	三樓	四樓	五樓	
本鄉金額	19,000	17,000	15,000	13,000	11,000	9,000	
外鄉鎮	95,000	85,000	75,000	65,000	55,000	45,000	
夫妻櫃 本鄉	40,000	一方設 鎮本鄉	120,000	外鄉鎮	200,000	管理費	6,000

第六公墓納骨堂火化部分：〈骨灰減半〉【單位：元】

樓別	地下室	一樓	二樓	三樓	四樓	五樓	
本鄉金額	9,500	8,500	7,500	6,500	5,500	4,500	
外鄉鎮	47,500	42,500	37,500	32,500	27,500	22,500	
夫妻櫃 本鄉	40,000	一方設 鎮本鄉	120,000	外鄉鎮	200,000	管理費	6,000

二、骨罈管理費及骨骸罈費用

- 1、使用本鄉納骨堂者，骨罈管理費每位新台幣**3,000**元整。
- 2、使用本鄉納骨堂(骨骸櫃)者，骨骸罈由本所購買統一規格拱民眾選購。費用每個新台幣**1,200**元整。如自行準備骨罈裝到好總重量不逾25公斤。

三、所需證件

骨骸櫃(撿骨)

亡者除戶籍謄本(1份)、納骨堂使用切結書、如期進堂切結保證書、遷葬(出)證明書(1份)(請向公墓所在地公所辦理)、申請人身份證及印章

骨灰櫃(骨灰)

亡者除戶籍謄本(1份)、死亡證明書(1份)、納骨堂使用切結書、如期進堂切結保證書、申請人身份證及印章、火葬證明書(1份)

備註：除戶籍謄本向戶政事務所申請；納骨堂使用切結書、向生命禮儀管理所選位填(記得簽名、蓋章或蓋手印)(PS:外鄉鎮如有在本鄉設籍過達二年以上，加請本鄉戶籍謄本一份能看的出來有二年，方可依本鄉鎮收費。)

四、申請流程-公墓管理室電話：04-8720384、048720481

至社頭鄉第六公墓辦理選位及進塔相關手續→→管理所辦公室繳交費用→
→第六公墓辦理進塔事宜(進塔當日)